

初級獨木舟水球訓練班 Canoe Polo Elementary Course

地域海上活動獨木舟組將於9月份舉辦上述訓練班。學員完成本訓練班經考試合格，將獲發香港獨木舟總會初級獨木舟水球球員證書。詳情臚列如下：

項目	日期	時間	地點
課程	2010 年 9 月 25 及 26 日 (星期六及日)	0900—1700	大潭童軍中心
比賽	2010 年 10 月其中一個星期日		待定

參加資格： 1. 年滿14歲並持有有效成員紀錄冊之童軍、深資童軍、樂行童軍或各級領袖；及
2. 持有有效之海上活動紀錄冊 (SEA LOG) (未持有者可向各地域查詢有關游泳考驗安排)。

費用： 每位港幣120元 (包括午膳、講義、飲品及行政費)。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一人一票」方式繳付，支票抬頭請書「港島童軍」或「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

截止日期： 2010年9月6日 (星期一)

報名辦法： 備妥下列各項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11 樓 1111 室港島地域辦事處。

1. 已填妥之 PT/03 表格【表格可於地域網頁下載 (www.hkirscout.org) 或到地域辦事處索取】；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獲家長／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書；
2. 報名費支票；
3. 成員紀錄冊附相片及會員資格紀錄之版頁副本／領袖委任書副本；
4. 海上活動紀錄冊「SEA LOG」中附已蓋上旅印相片的個人資料及已獲確認的游泳考驗之版頁副本。

服裝： 整齊童軍制服及水上活動衣物 (長袖恤衫、長褲、包蹣鞋及帽)

備註： 1. 逾期繳交或未付費用的申請，恕不接納；
2. 取錄與否，均以電郵或書面通知；
3.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不得遲到及早退，及必須經考試合格後，方獲簽發證書；
4. 參加者必須帶備成員紀錄冊、海上活動紀錄冊及獨木舟活動紀錄冊；
5. 如在活動進行前 3 小時，天文台發出黃色暴雨警告或懸掛一號風球，將另行安排補課。

查詢： 如在班期前3天尚未接獲通知，請致電2835 7715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

副地域總監 (青少年活動)
吳家亮

(廖家強 代行)

